

华灿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灿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华灿光电”）于2019年01月06日以电子邮件和电话通知方式发出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19年01月09日15时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人，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人。会议召集方式和参加表决人数等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琼主持，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19年度向金融机构续申请年度综合授信及新增综合授信的议案》

与会监事经审核，认为：公司及子公司华灿光电（苏州）有限公司、华灿光电（浙江）有限公司、云南蓝晶科技有限公司2019年度拟向建设银行、中国银行、工商银行、交通银行、浦发银行、华夏银行、中信银行、兴业银行、光大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性项下的综合授信，总额不超过人民币40亿元，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期限为1年。申请综合授信能够支持公司及子公司的经营发展。公司本次申请综合授信已经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事宜。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相关具体事项请参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对公司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审议程序合法，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相关具体事项请参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与玉溪红塔区兴和村镇银行开展业务合作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全资子公司云南蓝晶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蓝晶科技”）向玉溪红塔区兴和村镇银行（以下简称“兴和村镇银行”）申请开展贷款业务，贷款额度不超过 2000 万元人民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本次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合法，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相关具体事项请参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与会监事经审核，认为：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是为了充分运用外汇套期保值工具降低或规避汇率波动出现的汇率风险、减少汇兑损失、控制经营风险，具有一定的必要性。公司已制定了《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完善了相关内控制度，公司采取的针对性风险控制措施是可行的。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符合公司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与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累计美元总额不超过8,000万美元，欧元总额不超过1,000万欧元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授权期限自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相关具体事项请参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五、《关于公司向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向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流动资金授信额度，有效期为三年，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本次事项审议程序合法，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相关具体事项请参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没有与募投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等公司制度的要求。同意公司将不超过11,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9个月。

相关具体事项请参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七、备查文件

1、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华灿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01月11日